

东莞市水务局

关于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20250041 号建议的办理意见

尊敬的朱勤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东莞城市内涝问题综合应对措施的建议》（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20250041 号）提案收悉。衷心感谢您对我市内涝治理工作的关注和对水务工作的支持。收到议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经研究，办理意见回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我市遭遇多次极端强降雨，导致全市多处路段出现不同程度积水情况，特别是市区、临深片区等多次发生内涝积水，给市民的日常生活及交通出行带来不便。我局高度重视内涝治理工作，近年出现内涝的原因主要有自然因素：我市受厄尔尼诺现象等因素影响，极端强降雨天气较多，例如 2020 年 5 月 22 日、2024 年 6 月 3 日等出现强降雨天气，降雨量严重超出排水管道的设计；非自然因素：我市城市发展起步早，排水管（渠）建设标准较低，养护投入不足，满足不了城镇排水需要等。为加快推进全市内涝治理，切实解决内涝问题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我局于 2017 年对全市易涝点进行实地排查并制定整治方案，全市合计易涝点 157 个，分四批次推进，截至 2024 年底，基本

完成易涝点整治，目前剩下 6 个项目正在推进。内涝整治将有效缓解暴雨期间内涝对市民生活带来的影响，提升我市应对暴雨的防涝能力，最大限度减少内涝灾害带来的损失。

（一）系统化实施城市内涝治理工作

近年来制定了《东莞市城市内涝治理系统化实施方案（2021-2025 年）》《东莞市防洪（潮）排涝规划（2021-2035）》《东莞市市区排水专项规划（2021-2035）》等编制工作，进一步完善排水防涝体系规划设计。同时，编制《新开河片区内涝治理实施方案》，以全面消除新开河片区易涝点，补齐片区内涝治理短板，提升内涝防治能力。实施 75 个工程项目对东莞市防洪排涝进行系统性治理，缓解极端降雨情况下城市内涝灾害影响。

（二）全面升级全市排水防涝系统

完成全市超 38 万个雨水检查井防坠网安装，在全省率先实现雨水检查井防坠网全覆盖，全面提高排水管渠安全性。中心城区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标准由以往较低的 1-2 年一遇提高至 5 年一遇，防涝设计重现期已提高至 50 年一遇，各镇（园区）的防涝设计重现期提升至 30 年一遇，新建区域雨水管渠设计标准、防涝设计标准显著提升。建立 733 个各类水务信息监测点，实现包括水位、流量、雨量、盐度、水质、堤坝安全、排水管网、泵站运行等多方面信息的自动采集，水务信息感知能力大幅增强。

（三）全面提升内涝应急处置效率

以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为契机，通过加强预报预

警、预演预案等工作，提升内涝防御水平。加强洪涝协同，建立健全城市周边水系、排水管道、泵站等“联排联调”的调度模式，通过降低外河水位、对内河涌水位进行预腾空等方式，发挥水利工程调度对城市内涝的缓解作用。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风险预测预报能力，搭建了信息采集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，对部分严重易涝点实施积水深度及视频实时监测。加强部门联动协作，与应急、城管、交警、公路等部门对接，建立应急联动机制，明确各部门在雨前、雨中、雨后的排水防涝工作职责，在暴雨黄色预警发布后，各镇街（园区）有包括水务、交警、城管 3 个部门对辖区的易涝点、积水点进行值守作业，同时配备雪糕筒、抽水泵、警示灯等防涝物资，确保应急处置措施及时到位，形成良好联动合作模式，提升应急工作效率。

二、对代表提出工作建议的回复意见

根据您提出“优化东莞城市内涝问题综合应对措施的建议”相关内容，经研究，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提升城市排水系统的规划建设。我局印发《东莞市城市内涝治理系统化实施方案（2021-2025）》，按照市区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 50 年一遇、其他地区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 20 年一遇标准，系统谋划排水防涝项目。整治后达到设计标准内降雨不会出现积水内涝，超设计标准降雨时积水内涝程度得到大大缓解。

（二）加强雨水监测和应急处置机制。我局加强与气象部门的沟通，密切关注天气监测和预报情况，及时掌握气象态势，在各类

灾害性天气尤其是台风、强降雨等极端天气来临前，通过网络媒体、手机短信等提前向社会各界发布天气信息，并根据天气变化采取黄、橙、红等级的相应防御措施。同时，我局督促指导属地做好雨水管网（含沟、渠等）、排涝泵站、调蓄设施、入河排水口（含拍门）等排水防涝设施及其附属设施（检查井防坠网、雨水箅等）检查、维护，及时清理淤塞管渠、检修排水泵站，确保排水通畅；对排水检查井加装安全防坠网，及时补齐、更换破损或丢失的排水井盖、雨水箅子，防止人员跌落事件发生，增加路面安全系数。在应对强降雨时，启动属地及责任单位落实水务、城管（公路）、交警“三人小组”应急处置，细化雨前、雨中、雨后三个阶段的值守作业，保障路面积水快速退消，保障市民出行安全和道路交通畅通。

（三）加强与住建部门的沟通联动，共同推进小区排水管理和防涝安全知识宣传教育。楼盘小区排水管理属于住建部门的职能，我局加强与住建部门业务沟通，推动物业小区加强日常管理和提升防汛应急能力。一是结合我市物业管理防汛需要，按类别研判地下车库汛期风险等级，对全市 1116 个地下车库实行动态台账管理，由住建部门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开展台风、暴雨应急预案实战演练，全面排查地下车库排水设备、落实挡水闸板、维护排涝水泵等，今年以来，全市房管系统累计检查物业小区地下车库 1184 个次，基本完成一轮覆盖督导排查，对存在的不足要求小区物业作出整改，保障暴雨时小区排水畅通。二是强化防汛应

急物资储备。全市物业服务小区配备砂袋 162972 个、抽水泵 27495 台、挡水板 2920 块。积极开展居民防灾教育活动，除了定期通过网络媒体、微信公众号等载体推送气象灾害应急知识外，还安排属地镇街（园区）、物业企业深入小区开展宣传，提高居民和物业管理单位的防范意识。同时做好防范工作，在台风、强降雨前提示居民将车辆以及其他物品放在安全位置，合力筑牢防涝“安全网”，切实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四）发挥金融保险作用，增强市民抗风险能力。暴雨天气会增加水浸车的风险，商业保险公司推出系列车损险让顾客选购，尽量降低车辆被水浸带来的财产损失。三防部门、保险机构、社区小区等单位在暴雨来临前，通过手机短信、网络媒体等途径提醒市民做好防御，提示大家出行注意安全，将车辆等财物放在安全位置。在历年进入汛期时，金融部门指导承保机构强化责任担当，积极开展勘险、救灾理赔等各项工作，帮助市民在发生水浸车事故时得到合理的经济赔偿，充分发挥了社会稳定器以及经济助推器的作用。

（五）构建共享应急资源，提高安全保障能力。一是完善三防应急预案及应急响应机制，由市三防办牵头，明确部门职责、细化工作细则，严格落实暴雨预警双重“叫应”机制，明确规定在暴雨红、橙、黄预警下，叫应的对象、范围以及提醒事项。二是完善排涝现场处置机制，出台了《东莞市路面内涝积水防御工作方案》，及时更新易涝积水点（包括隧道、涵洞）台账，严格规

范雨前、雨中值守以及暴雨结束后的工作，2025年“三人小组”共出动55次，共出动2266组次、7574人次，切实保障排水通畅和人员安全。三是开展临灾人员转移演练。今年市三防办全面梳理了近年来受台风、暴雨灾害影响，需进行人员转移安置的区域，全市已开展实战演练806次，参与人数达29871人次，经过市、镇、村三级开展多轮演练，不断优化应急资源配置，建设资源共享平台，从多方面提升我市内涝应急防范的安全保障能力。

专此回复，再次感谢您对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